

##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关注公告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塔石化”或“公司”）分别于2014年1月29日和9月26日发行了宁夏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14宁宝塔MTN001”，发行额8亿元，期限5年）、201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14宁宝塔MTN002”，发行额10亿元，期限5年），并委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截至目前，宝塔石化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14宁宝塔MTN001”和“14宁宝塔MTN002”级别均为AA。

宝塔石化于2017年12月27日发布公告称，公司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将持有的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74.79%股权和新疆宝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4.20%股权转让予温州和力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对价为33.75亿元；将新疆宝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0.01%股权转让予温州亚天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转让对价为42.73万元。宝塔石化于2017年12月29日发布公告，公司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将珠海宝塔石化有限公司89.15%股权、珠海中南汇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珠海宝塔石化储运有限公司100%股权、珠海宝塔海港石化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北京裕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转让对价分别为14.17亿元、2.01亿元、6.46亿元和1000万元。目前交易合同已履行完毕，并在工商部门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联合资信关注到，新疆奎山基地和珠海基地均为公司重要生产基地，公司对新疆基地已投资建设多年，主要为重油制烯烃一体化项目，投资规模较大，目前尚未正式投产；珠海基地原料预处理能力为250万吨/年（公司宁夏基地原料预处理能力750万吨/年），主要产品为汽柴油，此次股权出售后，公司将保留宁夏基地；联合资信将继续关注上述股权转让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并评估其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的影响。联合资信将与公司保持密切沟通，以便动态分析相关事项对宝塔石化信用基本面及其存续期内债券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